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2022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8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8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8

第三部分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7

第一部分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概况

1. 部门（单位）职责

（一）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衔接平衡经济社会发展专项规划，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测与评估，提出相关调整建议。研究提出本市推进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有关经济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二）负责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工作政策规定、规章制度和发展战略草案等。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提交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报告。

（三）负责组织落实国家和省重大区域发展规划、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区域发展规划、实施计划，提出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政策建议，研究提出区域合作发展的重大事项及项目。拟订并推动实施本市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措施。

（四）负责本市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分析，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牵头统筹本市经济运行调节，提出解决经济运行中有关重大问题的方案建议。参与拟订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规划。

（五）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计划，协调推进专项经济体制改革并拟订解决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重大问题的建议措施。

（六）负责综合投资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安排市本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投资，统筹、指导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拟订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草案。负责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概算的审核审批以及招标事项的核准工作，参与实施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监督管理和项目后评价工作。负责统筹本市重点项目推进工作，拟订年度重点项目建设计划草案。

（七）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提出本市综合性产业政策建议，会同产业部门协调推进本市产业结构性调整升级，衔接平衡产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参与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协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建议。指导、协调本市产业园区建设和发展。

（八）负责协调本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统筹协调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重大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建议，研究提出本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建议。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九）负责统筹协调财经、投资、金融、产业、就业政策。参与财政、土地、金融体制改革以及政策的拟订。提出投资融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落实有关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

（十）负责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贯彻新发展理念，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参与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研究。负责拟订能源管理、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发展循环经济的规划和政策措施。

（十一）负责统筹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制度、标准、规范，推进社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统筹信用信息记录、整合和应用，支持信用服务产业发展，对信用服务进行监管，协调指导各区、本市各行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十二）负责统筹协调本市营商环境建设，会同相关部门优化营商环境；组织拟订促进社会投资的政策措施，对我市营商环境建设过程中的问题提出建议措施。协调会同有关部门依法解决民营企业在生产发展中的有关问题，推进本市服务民营经济工作。

（十三）负责统筹、指导本市国民经济动员工作。协调国民经济动员和装备动员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的重大问题，推进本市国民经济动员与国家战略物资储备有序结合。

（十四）负责本市价格管理工作。提出年度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调控目标，向市政府提出有关价格调控建议，依法管理国家、省、市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相关价格公共服务工作。配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相关规定和要求做好有关商品房预售价格的备案工作。

（十五）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提出本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战略建议、政策规定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健全本市地方储备粮和国家战略物资储备体系的建议。负责地方储备粮、国家战略物资的行政管理。组织编制和实施本市地方储备粮和国家战略物资基础设施规划，负责本市地方储备粮和战略物资的应急保障工作，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承担本市粮食流通调控和军粮供应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六）负责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小汽车定编工作。

（十七）指导各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价格管理工作；指导各区应急物资储备工作。

（十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本级
2.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属单位）

下属单位包括：海口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中心、海口市经济信息中心、海口市社会经济发展研究所、海口市价格认证中心、海口市粮油产品质量监测站、海口市节能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以上报表见正文附件。

第三部分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34,831.67万元，支出总计34,831.67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8258.55万元，下降19.17%。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减少0.6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无非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8,706.22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的市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和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4788.16万元，增长122.20%，主要是上年结转的市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和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增加。结余分配0万元，与2021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无结余分配。年末结转结余13,256.61万元，主要是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资金结余，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4545.39万元，增长52.18%，主要原因是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资金结转结余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6,125.4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974.67万元，占99.4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150.79万元，占0.5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1,575.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10.00万元，占15.80%；项目支出18,165.06万元，占84.2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34,656.58万元，支出34,656.5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减少8255.33万元，下降19.24%。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8,681.91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的市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和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4788.84万元，增长12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市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和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增加。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13,234.45万元，主要是政府投资项目前期专项资金结余，较2021年度年末决算数增加4552.54万元，增长52.44%，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市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金和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974.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91%。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774.37万元，增长37.99%，主要原因是增加海南省军民融合军粮综合保障基地（西区）项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用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974.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241.93万元，占29.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57.47万元，占2.18%；**卫生健康**支出694.85万元，占3.31%；**节能环保**支出278.37万元，占1.33%；城乡社区支出122.9万元，占0.59%；交通运输支出9514.09万元，占45.36%；**住房保障（类）**支出234.57万元，占1.1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3,430.49万元，占16.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346.56万元，支出决算为20,97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9.8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239.89万元，支出决算为1,17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调整工资奖金津补贴；二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三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3,2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2,84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年成品食用油储备计划未全部落实到位，相应的市级储备粮（油）保管费补贴未完成全额拨付。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经济体制改革研究（项）。

年初预算为148.23万元，支出决算为112.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减一般性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331.53万元，支出决算为30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价格认证中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5.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971.26万元，支出决算为1,806.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中心依年度工作计划序时安排预算支出；二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16.45万元，支出决算为18.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退休费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05.88万元，支出决算为254.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测算数调整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05.3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员医疗补助退休人员申报基数调整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退休人员死亡丧葬费和一次性抚恤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95万元，支出决算为12.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遗属人员困难生活补助经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隔离点住宿类物资采购资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93.78万元，支出决算为5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单位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68.74万元，支出决算为62.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经济信息中心年中人员退休导致事业单位医疗减少。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77.86万元，支出决算为96.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发改委年中人员调入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增加。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99.27万元，支出决算为111.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缴费基数调整导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17.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21.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8.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市节能中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二是市节能中心无年休假报酬支出。

18.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5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补贴由省市两级各担50%，并一起发放，但由于省级补贴部分资金下达较晚，导致未能在2022年度完成该笔资金的拨付。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海口市粮油产品质量监测站年中追加实验室综合升级改造项目相关费用。

20.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514.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发改委年中追加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82.84万元，支出决算为226.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住房公积金指标和追加新入职人员公积金。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购房补贴。

2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60万元，支出决算为58.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依年度工作安排减少军粮工作经费支出。

2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65.57万元，支出决算为24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粮油产品质量监测站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及公用支出减少。

2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储备粮（油）库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734万元，支出决算为1153.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年中调剂增加海南省军民融合军粮综合保障基地（西区）项目经费支出。

2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其他粮油储备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6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军民融合军粮供应工程项目资金。

2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重要商品储备（款）肉类储备（项）。

年初预算为1,6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年度冻猪肉保管费补贴审核在当年12月底开始，故该笔资金未能在2022年完成全部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09.9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61.90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48.08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中的国内债务付息及国外债务付息；资本性支出中的房屋建筑物构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其他支出中的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经常性赠予、资本性赠予和其他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7.4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07%。与2021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512.89万元，下降97.64%，主要原因是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7.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447.47万元，占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88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7.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6%。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88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7.4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运营费支出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1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类）**支出0万元，占0%；……**（类）**支出0万元，占0%；**（类）**支出0万元，占0%。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类）（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9.61万元，支出决算为31.14万元，完成预算的52.24%。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9.33万元，占94.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1万元，占5.8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支出0万元。主要是2022无因公出国安排。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2年无出国培训、考察计划。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9.33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33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停车费、通行费、保险费、审验费等项目。包括日常公务用车以及到市县调研、检查项目建设情况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25.87万元，下降46.87%。主要原因一是规范了公务用车的使用管理和维修维护减少；二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81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1.81万元，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接待133人次；主要用于发展和改革事务管理工作发生的接待费；承担政府安排的对口接待任务；承担上级及省（内）外相关部门项目考察、交流、调研等接待任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主要是2022年无国（境）外接待费安排。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2.6万元，下降58.96%。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市政府有关规定，新冠病毒肺炎疫情期间减少人员聚集，减少接待费开支。本年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市政府有关规定，新冠病毒肺炎疫情期间减少人员聚集，减少接待费开支。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自评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19911.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17564.69的113.36%。组织对2022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等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911.6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建设能够按照计划执行，项目预算经费基本能够满足需求，项目建设成果能够达到预定目标，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公共服务效能，项目整体评价结果均为优。

 2022年市财政局聘请了第三方中介机构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目前正在收尾阶段，评价报告还未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预算部门、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反映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本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市级储备粮油保管费补贴及价格和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项目等9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情况如下：

政府投资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相关附件

政府投资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50万元，执行数为1049.5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预期目标任务，保障了单位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日常工作运转，确保了政府投资项目管理预算项目资金安全平稳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管理理念有待进一步增强 。虽然预算单位对绩效的理念有了一定的了解，但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安排，轻监督；重使用，轻绩效”的思想短期内还存在，认为只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就行，忽视了财政资金绩效管理。二是项目单位绩效目标填报不规范，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流程和实施细则，增强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将内部控制制度嵌入到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加强风险管理，优化指标体系，促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发展。二是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力度，强化资金管理责任主体绩效意识，并将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

市级储备粮油保管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相关附件

市级储备粮油保管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发展委本级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16448435元，执行数为14572127元，完成预算的88.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海口市市级储备粮管理暂行办法》财务和统计管理相关规定，每年初，市财政根据市下达的承储计划，将市级储备粮保管费用补贴预拨市发改委，由市发改委根据承储企业保管费储备粮数量、质量等情况，按月计算，按季度拨付承储企业，次年初由市发改委与市财政局对上一年度的保管费用补贴资金进行据实清算，多退少补。通过及时核算、拨付储备粮保管费用等相关补贴，使储备粮管理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储备粮储存安全，疫情防控等关键时期能够调的动、用得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专项资金的绩效自评评价流程有待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评价指标体系建设，按项目所处的实施阶段，提供差异化的评价模式或评价指标体系，明确界定不同评价模式和指标体系的项目类型，以提高评价指标的针对性。

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相关附件

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发展委本级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383140874.93元，执行数为95140874.93元，完成预算的24.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止2022年12月，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项目运营预期目标实施完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项目具有可持续性，但是未针对项目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海南环岛高铁海口站至美兰站市郊列车项目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提前做好部门预算计划，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及规范性管理。

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相关附件

规划编制与课题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发展委本级开展课题研究报告，经专家评审组对研究报告进行评议，最后取得研究报告成果。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5700000元，执行数为5466629.68元，完成预算的95.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按照《海口市市本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二是各方面取得良好的政治效益、社会效益，绩效指标达到设定的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底有项目经费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对于经常性项目，提前做好部门预算计划，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及规范性管理，资金支出严格执行财务相关管理规章制度。

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相关附件

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发展委本级用于拨付省、市两级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补贴，给通过2022年度联合验收的企业。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9750000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按照《海口市市本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二是各方面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达到设定的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市充换电基础设施及运营补贴由省市两级各担50%，并一起发放，但由于省级补贴部分资金于12月底下达，导致工作已完成，但该笔资金的支付未能在年底支付，有项目经费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对于经常性项目，提前做好部门预算计划，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及规范性管理，资金支出严格执行财务相关管理规章制度。

 市级储备冻猪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相关附件

市级储备冻猪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发展委本级拨付市级应急储备冻猪肉承储企业用于采购储备冻猪肉的相关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3分。全年预算数为13000000元，执行数为11083065.00元，完成预算的85.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按照《海口市市本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二是各方面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绩效指标达到设定的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2022年度储备费用补贴审核在当年12月底开始，导致有432万元储备费用补贴于2023年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对于经常性项目，提前做好部门预算计划，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及规范性管理，资金支出严格执行财务相关管理规章制度。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相关附件

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政府为推动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从市级预算中安排用于支持按程序经市政府确定需开展项目前期策划研究和规划方案设计或其他前期工作的项目，主要支付项目前期策划费、前期启动及以后阶段的前期费等。  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10000万元，执行数为5000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专项经费项目完成程度较好，基本完成预定预算目标。下一步工作：通过加强预算进度管理，监督落实项目资金执行，及时落实整改查缺补漏，建章立制，立行立改，确保该项目工作措施落实到位，达到年初制定目标。

粮食仓库维修项目绩效自评：详见相关附件

粮食仓库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发展委本级拨付市级应急储备冻猪肉承储企业用于采购储备冻猪肉的相关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3分。全年预算数为7000000元，执行数为6999987.01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按照《海口市市本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二是根据市级储备粮承储企业报送的仓库维修改造项目基本情况等资料，对全年储备粮仓库维修改造项目资金等相关费用进行测算，按照市级储备粮承储企业老旧仓库维修改造工程进度，逐级申请使用相关资金，根据实际情况，将尚未支出的部分资金调整用于海南省军民融合军粮综合保障基地（西区）项目，完成预算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认真细化项目资金，合理分配资金使用进度，适时调整项目资金拨付比例，按进度完成预算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对于经常性项目，提前做好部门预算计划，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及规范性管理，资金支出严格执行财务相关管理规章制度。

综合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相关附件

综合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我委在综合事务经费的决策、管理及使用上的安排合理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支出制度健全，严格按照预算使用。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5400000元，执行数为5358050万元，完成预算的95.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合事务管理项目完成程度较好，基本完成预定预算目标。下一步工作：进一步加大项目预算编制工作力度，充分做好前期调研工作，精准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确定绩效标准，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部门评价结果（预算部门填写，部门所属单位不需填写）。

市级储备粮油保管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发展委本级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16448435元，执行数为14572127元，完成预算的88.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海口市市级储备粮管理暂行办法》财务和统计管理相关规定，每年初，市财政根据市下达的承储计划，将市级储备粮保管费用补贴预拨市发改委，由市发改委根据承储企业保管费储备粮数量、质量等情况，按月计算，按季度拨付承储企业，次年初由市发改委与市财政局对上一年度的保管费用补贴资金进行据实清算，多退少补。通过及时核算、拨付储备粮保管费用等相关补贴，使储备粮管理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储备粮储存安全，疫情防控等关键时期能够调的动、用得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专项资金的绩效自评评价流程有待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评价指标体系建设，按项目所处的实施阶段，提供差异化的评价模式或评价指标体系，明确界定不同评价模式和指标体系的项目类型，以提高评价指标的针对性。

 政府投资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50万元，执行数为1049.5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预期目标任务，保障了单位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日常工作运转，确保了政府投资项目管理预算项目资金安全平稳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管理理念有待进一步增强 。虽然预算单位对绩效的理念有了一定的了解，但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安排，轻监督；重使用，轻绩效”的思想短期内还存在，认为只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就行，忽视了财政资金绩效管理。二是项目单位绩效目标填报不规范，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流程和实施细则，增强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将内部控制制度嵌入到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加强风险管理，优化指标体系，促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发展。二是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力度，强化资金管理责任主体绩效意识，并将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

（四）财政评价结果（如有）。

本部门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机关运行经费346.20万元，比年初预算384.73减少38.53万元，降低10%。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7750.56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5236.8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2513.76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1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26200.6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限定用途的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